

综合执法改革实体化方案 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实施方案(优质5篇)

为了确保我们的努力取得实效，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书面计划，具有内容条理清楚、步骤清晰的特点。通过制定方案，我们可以有条不紊地进行问题的分析和解决，避免盲目行动和无效努力。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方案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综合执法改革实体化方案篇一

1、20**年，瑞丽市农业局结合实际制定了具体实施方案，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对专项整治行动进行了广泛宣传动员，营造了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良好氛围，利用“春节元旦”两节、“3.15”消费日活动、“放心农资下乡周活动”、“国庆中秋”两节期间检查，开展了普法宣传检查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宣传手册共26种，2700余份。

2、在执法检查工作中积极开展宣传工作。普及农资识假辨假知识，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等涉及农民切身利益的法律法规和消费维权知识，共发放宣传材料、宣传手册共39种，共5000余份，受教人员5000余人次。

(二) 普法学习

组织全局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关于惩治贪污罪贿赂罪的补充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的学习，参加学习人数800余人次。

(三) 法律法规知识培训

为进一步规范农资市场经营秩序，提高农资经营人员的守法

经营意识，减少农业生产事故，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20**年，对全市农药、种子、肥料、渔药等经营人员开展了农资规范经营培训，培训人员140人，培训的内容《种子法律制度与经营规范》、《农药经营基础知识培训》、《农资经营违法行为与处罚规定》、《兽药、饲料规范经营与违法行为处罚》，通过培训使农资经营者知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得到了增强，促进我市农资市场经营次序规范得到有力的保障。

(四) 农资下乡周宣传活动

根据20**年全国农资打假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切实维护农民权益，确保我州春耕生产、农业增效。

20**年3月24日，德宏州农业局瑞丽市农业局在瑞丽市姐相乡人民政府协助下，开展了“放心农资下乡进村活动”。本次活动目的围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维护农民合法权益”这一主题，宣传加强农资市场监管，开展农资打假护农专项整治，参加活动的单位有5家单位。参加的企业有8家，宣传农资32种，现场免费发放放心农资21种，价值26000元；展示展板4类，共17块；发放宣传材料23种，7000余份，农业法律法规知识，参加活动人员80余人，车辆16辆，咨询210人次。

20**年共组合开展执法检查32次，出动检查人员412人次，检查农药经营门市共453店次，检查农药产品11596个，不合格农药65个，20176包(瓶)；检查种子经营店274店次，检查品种102种；检查化肥经营店251店次，检查品种1568个次；检查兽药经营店232店次，检查兽药品种2275个次；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查经营店208店次。检查饲料品种351个次；检查水产苗种繁育场18个次、水产养殖基地18个次，检查苗种品种42个次。打击非发电鱼炸鱼、毒鱼行动，共接到群众举报9起，开展日常巡查12次，共收缴了内燃机电机头3台、简易电捕鱼器具11台(套)、电池电瓶2台，批评教育人员33人；农业执法共责令整改68次，立案查处8起，结案8起，罚款26000元。

(一) 投入品执法检查工作

开展执法检查8次，执法期间出动车辆40车次，执法人员114人次，共检查种子经营店274店次、水产养殖户18个、肥料销售店124店次、农药销售店262店次、兽药店(含渔药)80店次、饲料经营店80店次、检查农机零配件销售店及农机维修店141店次。责令整改31次，立案查处6起，结案6起，罚款20000元。

(二) 农药专项

根据《德宏州20**年农药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文件精神，瑞丽市农业局20**年，共开展农药专项治理行动4次，整顿农药市场8个，检查农药经营门市共126店次，检查农药产品4235个，其中合格的有4148个，不合格的为57个，查获不合格农药20037包(瓶)。责令整改10家，立案查处4起，结案4起，罚款10000元。

3、农资打假和监管工作

根据德农发[2017]78号《德宏州农业局关于转发□xxx省农业厅xxx省20**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20**年共开展执法检查8次，出动检查人员205人次。检查农药经营门市共110店次，检查农药产品6252个，查获不合格农药产品90个。检查种子经营店101店次，检查品种36种。检查化肥经营店79店次，检查品种1546个次。检查兽药经营店99店次，检查兽药品种1568个次，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查经营店117店次。检查饲料品种47个次；检查农机产品经营店13家检查水产苗种繁育场8个次、水产养殖基地4户次，检查苗种品种20个次。

4、电捕鱼、炸鱼违法专项整治

上半年，打击非发电鱼炸鱼、毒鱼行动，共接到群众举报8起，开展日常巡查12次，共收缴了内燃机电机头3台、非法简易电

捕鱼器具11台(套)、大功率蓄电池电瓶2台，制止10起非法捕鱼活动，批评教育人员33人。

20**年，农业局进驻政务中心服务窗口，共计接待咨询接件业务102件，其中受理接件业务102件，已办理接件业务102件。

(一)通过下乡开展专项执法及宣传活动，使广大农民对农业的法律法规有了深入的了解，自我保护意识明显增强。

(二)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办案水平。在执法过程中，经验丰富的执法人员现场办案认真讲解“现场勘验记录、询问笔录、现场拍照、调查取证”等案件初查工作细节及重点，分析违法事件真相、证据，确定案件的方向，为立案后避免证据不足，案件难定性，难办案。通过经验丰富的执法人员现场讲解，提高了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

(三)通过开展专项整治，加强了农资批发单位，经营门市部和销售网点监管。立案查处了一批不合格农药，有效的震慑了经营户非法经营行为，净化了农资市场，确保农资的质量安全，保护了经营者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

(一)经营者和使用者的自身素质和利益严重制约着农资的安全管理和使用。部分经营者对农资的采购经营使用仅凭经验，片面考虑价格和自身利益，带有很大的主观性和随意性。

(二)农资经营户比较分散，尤其乡镇，部分偏远地区日常监管很难到位。

(三)经费短缺，支撑整个辖区的农资市场监管工作困难较大。

(一)履行工作职责，加强农资的宣传、监督、检查，进一步强化监管的责任意识。确保农资打假工作，不间断取得实效。

(二)加强部门协作，提升监管合力。发挥好农业局牵头作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作配合，健全部门间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整体联动优势。统筹农业部门内部力量，加强各职能部门、技术支撑机构的密切配合，加强区域间农业部门的横向联动。

(三)畅通农资打假举报渠道，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举报一处，发现一处，捣毁一处，使假冒伪劣农资无藏身之处。

(四)加强报告制度，确保信息通畅。健全信息通报制度，发现重大问题及时向市政府及州农业局汇报。

(五)教育引导经销门店以诚信为本，以服务“三农”为宗旨，支持建立诚信经营店，确保农民用上合格农资产品。

综合执法改革实体化方案篇二

乡镇综合文化站是政府举办的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指导基层文化工作和协助管理农村文化市场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是集书报刊阅读、宣传教育、文艺娱乐、科普培训、信息服务、体育健身等各类文化活动于一体，服务于当地农村群众的综合性公共文化机构。

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完成淮上区“千场文艺千村行”下村演出任务（每个村每年演出一场，不包括三个居委会），共演出12场。

2、完成了农家书屋免费开放工作，实现了每周开放5天以上的目标。

3、每村开展了1场体育活动，全镇完成了26场次。

4、电影下村完成每村12场次任务（每村每年12场电影放映任务），目前每村已完成9场。

5、文化站投入近50万元装修完成，内部设备采购完成，7月底已正式对外开放。文化站实行错时开放，平均每天进站活动人数50人左右。

二、其它工作完成情况

1、留守儿童艺术培训基地培训工作正常开展，编排的节目《看家灯娃》在20xx年全省少儿小荷风采舞蹈比赛中获得二等奖，目前在国家一级编导、安徽省舞蹈协会会长金名老师的指导下，正在全力排练新的花鼓灯节目，已入选全省群英奖的选拔赛。

2、举办了迎新春农民卡拉ok比赛、“创城杯”庆三八广场舞比赛及“三月三”古会系列文体活动。举办了庆双节卡拉ok比赛、广场舞比赛、象棋比赛和少儿绘画比赛。

3、上报了5个村居的全民健身路径工程，投入近10万元在镇区安装了3组健身路径。

4、上报了3名文化协管员名单，目前已正式在文化站轮流上班。

5、在元宵节、端午节分别到组织人员到敬老院和社区开展送温暖、慰问活动。

6、完成了20xx年国民体质测试工作。

7、为周郢、路东、路西等村居新配了移动音箱。

8、为杨湖村、清河村配备了三合一篮球架，并已安装到位。

9、对全镇的健身器材进行了安全检查。

10、扩召兰花班及锣鼓班学员20名。

11、文化站举办了少儿绘画培训班，目前有学员30人，二小少儿合唱团正常开展培训活动。

综合执法改革实体化方案篇三

今年以来，我镇认真贯彻市政府指示精神，结合市城管局_年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要点的总体部署，建立起长期保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成果的长效机制，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卫生，通过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的积极参与，使我镇环境卫生明显提高，现就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认清形势突出重点

今年是建党__周年，又迎5.12三周年，又是灾后恢复重建最后一年，也是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书记刘奇葆在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专题会上讲话精神的一年，为充分展示我镇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的环境意识，我镇重点推进“七进”、治理“五乱”、严格问责、分解落实目标任务，加强队伍建设、加大督查督办，确保工作持续推进。

二、引导与教育并举

一是充分利用各种会议、宣传栏、宣传单等形式把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宣传深入人心；二是把“七进”活动推向深入，使广大群众积极投身环境治理中来；三是突出重点，以广金、北京路沿线为样板带动全镇整体推进；四是利用场镇社区劝导员逢场天上街宣传不文明行为来带动全镇劝导员积极劝导工作。

三、各司其职全面推进

一是重点抓好场镇周边及农贸市场的保洁工作，重点对背街小巷进行全面清理，集中对农贸市场的摊位和环境卫生进行专项治理，同时对广告和牛皮癣进行清除；二是深入推

进“七进”工作，使全镇环境卫生明显改变；三是组织各村书记、村主任到“五十百千”示范村（阳关村）进行现场观看，促进全镇环境治理均衡推进。

四、抓推广促运行

一是即时传达贯彻市城管局5月11日和兴安平村召开的户投、组集、村收、镇运、市处理的城乡环境运行模式；二是根据和兴现场会精神，我镇及时制定了工作方案，确定了具体完成时间和户投箱规划；三是采取先试运行工作，在场镇已购置2个户投箱作示范，下步将在主要公路沿线再全面推广，力争年底全面完成户投、组集、村收、镇运、市处理工作；四是加强了垃圾分类户投、组集保洁员的培训教育工作。

五、完善工作机制推进常态管理

一是把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纳入政府考核，与各村、单位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二是坚持每周一暗访，发现存在问题及时督促落实，并在工作会上批评表扬；三是落实经费，每月准时下拨保洁员工作经费，确保了环境清洁化的正常运行。

六、存在的不足和下步工作思路

一是群众对环境治理的认识还不到位，存在有垃圾乱扔、垃圾不分类；二是经费不足，特别在落实这次和兴现场会户投、组集箱的经费困难；三是垃圾清运不及时，特别是镇运的垃圾车未解决，修建好的垃圾池无法正常运行；四是针对存在的不足，下步将加强落实，确保环境综合治理运行正常化。

综合执法改革实体化方案篇四

部分职能部门和乡镇(街道)认识不到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对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意义，下面是众鑫文档网小编给大家带来的最新2022年推进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情况汇

报，希望大家喜欢。

20xx年以来□xx县以中办、国办《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意见》精神为指导，以深入推进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为契机，县、乡密切配合，统筹联动，在乡镇和街道通过合理确定综合执法范围，整合相应领域综合执法队伍，组建综合执法机构，实现“一个区域一支队伍”，通过放权赋权、推进执法力量下沉，解决“看得见的管不了”问题，打通综合行政执法“最后一公里”。通过一系列改革，乡镇和街道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有效提升。现将有关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基本情况

20xx年乡镇(街道)机构改革以来□xx县重点推进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通过强化组织领导、优化机构设置、配强人员编制、统一购买设备等方式，保障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取得实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加强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领导工作，县委、县政府成立了全面推进乡镇和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县委常委、组织部长任组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统筹协调、齐头并进推动全县乡镇和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全力推进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

(二)优化机构设置。按照xx市批复的□xx县乡镇和街道机构改革方案》，全县xx个乡镇(街道)统一设置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其中综合行政执法协调办公室作为党政内设机构，主要负责统筹协调、协调指挥辖区派驻和基层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作为事业单位，主要负责行使辖区内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市容环境卫生、市政管理、绿化管理、城区和农村规划管理、无证商贩、商店占道经营等的行政处罚权。

(三)科学放权赋权。依据xx市人民政府《关于确定并扩展乡(镇、街道)经济和社会管理权限的通知》(新政文〔2021〕8号),采取乡镇(街道)“点菜”和县直部门“端菜”相结合的方式,科学编制放权赋权目录。由乡镇(街道)立足破解“看得见管不着”难题,提出拟承接行政职权目录;由县直部门立足破解“管得着看不见”难题,提出拟委托行政职权目录。两个目录形成后,将耦合度较高的行政职权梳理筛选,作为拟下放行政职权目录,参考此前河南省赋予经济发达镇部分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目录,最终确定放权赋权xxx项,其中基础事项xx项,县直单位委托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实施的委托事项为xxx项。

(四)配强人员编制□xx个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共核定事业编制xxx名,平均每个乡镇(街道)核定xx名,占乡镇(街道)全部事业编制的xx%□通过“减县补乡”,全县下沉人员编制xxx名,有效补充和加强了乡镇(街道)工作力量。人员下沉后,综合考虑工作能力、执法经验、年龄、性别等因素,择优配强执法人员□xx个乡镇(街道)现有执法人员平均年龄xx岁。

(五)统一购买设备。为推进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全县xx个乡镇(街道)统一配备执法装备。参照住建部城市综合执法服装配备标准,投入xxx万元为行政执法人员购买执法服装;投入xx万元,配备防暴头盔、防护盾牌、执法记录仪、高音喇叭等执法装备;年投入xxx万元租赁执法用车xx辆,为乡镇(街道)执法巡查工作提供基本保障。

二、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存在问题

(一)改革创新意识不强

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部分职能部门和乡镇(街道)认识不到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对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意义,

认为成立综合执法办公室只是改革中必要的职能调整，对发挥综合执法平台的协调指挥作用重视不够。二是过度依赖末端执法。许多派驻机构在日常工作中，疏于前期监管，重罚轻管，导致行业监管缺失，造成社会管理和执法脱节，执法资源浪费严重。

(二) 执法力量保障不到位

一是派驻人员结构不合理。各部门派驻基层人员年龄结构不合理，老龄化严重，且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过多。二是派驻机构执法人员专业能力不足。乡镇(街道)执法的对象是当地群众，要求执法人员既要具备专业的法律知识，又要具备灵活处理各种纷繁复杂乡邻关系的工作经验，但目前执法队伍持有执法证人员占比太少，专业能力不足，工作方式简单，不能将情、理、法三者有机结合。

(三) 属地管理与行业管理责任不清

一方面，部分职能部门在工作中刻意弱化行业监管责任、强化属地责任，利用属地管理原则不加拆解地将职能部门应承担的职责分派到乡镇(街道)，部门则变身为“督察主体”，将不具备执法主体资格的乡镇(街道)，推到执法最前线；另一方面，部分职能部门认为有证企业属于行业管理，无证企业则由属地管理，曲解属地管理和行业主管的有关法律规定。

(四) 缺乏有效的联动机制

一是权力下放不到位。xx县在成立乡镇(街道)综合执法办公室的同时，下发了《推进县级职能下放切实加强乡镇和街道基层治理能力的通知》，将派驻机构人员的评价权、人事任免建议权、考核督办权下放至乡镇(街道)。派驻人员组织关系虽已全部转入乡镇(街道)，但因编制身份仍归属市直部门，派驻机构办公经费仍由市直部门控制，导致派驻机构人员归属感不强，服务辖区意识不够。二是多头执法仍存在。由于

派驻机构在工作过程中仍以“条”为主，执法时不能形成一盘棋，仍存在多头执法、重复执法现象。

三、改革工作建议

(一) 建立属地管理责任制度

一是制定属地管理权责清单。进一步明确属地排查责任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列举每个权责事项的主体责任和配合责任，并逐项进行工作流程再造。二是严格执行职责准入制度。不得以属地管理名义随意将工作职责下放给乡镇(街道)，确需乡镇(街道)承担的，由市委、市政府审核同意后方可实行，纪委(监察委)将对职责下放进行全程监督。三是建立依制监管机制。全市各乡镇(街道)、部门(单位)依权责清单和职责准入制度履行属地管理，建立问责制度，依制监管。

(二) 派驻机构人员实行一体化管理

一是严格落实下沉人员日常管理制度。将派驻人员的日常管理包括每日考勤等纳入乡镇和街道，与乡镇(街道)干部一体化管理。同时，研究制定全市统一的乡镇和街道下沉人员管理办法，形成规范有序的工作协同机制，切实增强乡镇(街道)对属地派驻机构的实际调控力。二是完善派驻人员考核机制。将派驻人员的考核权纳入乡镇(街道)，派驻人员的平时考核、绩效考核由乡镇(街道)根据派驻机构工作人员日常履职情况出具考核意见并盖章，年度考核奖金发放等次与乡镇(街道)同步，按年度评选最优和最差派驻机构和人员。对不服从、不配合乡镇(街道)工作，群众满意度低的派驻人员，可根据管理权限向市直主管部门(单位)提出调离建议。三是保持队伍相对稳定。参照新密市驻村干部制度，明确下沉人员在属地服务年限，如需调整必须征求乡镇(街道)意见。市直主管部门(单位)如需抽调派驻机构工作人员，必须经所驻乡镇(街道)同意。

(三) 建立有效的联动机制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乡镇(街道)综合执法办公室主管领导由乡镇(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或常务副镇长担任, 派驻机构负责人兼任综合执法办公室副主任, 派驻人员每人负责1~2个村(社区)行业监管、执法等事项, 严格落实责任到人。二是探索“互联网+”综合执法模式。建立乡镇(街道)综合执法大厅, 将所有派驻机构统一整合在一个办公场所, 由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同时, 完善乡村(社区)监管网络, 加大宣传力度, 利用微信等网络平台, 鼓励群众随时提供违法违规问题线索, 充分调动群众力量, 发挥群众监督作用。三是明确执法目录。建立乡镇(街道)综合执法联动机制, 制定日常执法巡查制度, 明确执法目录并在所有乡镇(街道)村组(社区)公布。四是畅通工作运行流程。乡镇(街道)利用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开展辖区内日常事务监管。由乡镇(街道)综合执法办公室负责, 组织各派驻机构每日派出1人与综合执法办公室人员组成综合执法小队共同巡查, 能现场解决的问题即时解决, 对无法独立解决的复杂事项或突发事件可通过执法平台向市直职能部门上报。市直职能部门接报后应快速响应, 及时与乡镇(街道)联动, 限时解决问题; 需要个案研究的, 乡镇(街道)协助市直部门提出解决方案, 按照法定要求限时解决。

(四) 加强基层队伍建设

一是优化干部使用制度。明确市直职能部门人员提拔使用必须具备2年以上下沉工作经历, 由乡镇(街道)结合其工作实绩提出相关意见, 对于履职尽责不到位者, 市委组织部不予使用。二是落实待遇补贴。严格落实派驻执法人员工作补贴, 参照乡镇干部标准发放, 提高基层人员工资待遇、休假待遇, 让执法人员愿意下、下得去、干得好。三是加强专业培训考核。派驻部门定期对全市派驻机构人员和乡镇(街道)综合执法办公室人员进行专业培训, 加强业务工作考核指导, 实现条块有机管理。四是提供后勤保障。将市直执法部门上报的

派驻机构经费直接拨付到乡镇(街道)，由乡镇(街道)负责统筹管理，专款专用，派驻机构日常工作经费由乡镇(街道)审批报销。

综合执法改革实体化方案篇五

201x年，我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坚持以党的_大和_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年初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书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狠抓制度建设和防控体系建设，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落实各项措施，加强社会管理和重点整治工作，深化平安建设，确保了一方平安，实现了单位安全无事故。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各项目标责任

我们坚持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狠抓责任落实，齐抓共管，务求实效。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综合治理、平安单位、国家安全小组机构健全。主要领导担负综合治理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和综治领导小组成员各司其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小组成员配合抓的工作局面。综治领导小组定期分析本部门的综治工作形势，及时解决综治中出现的问题。

直属企业根据工作实际，进一步强化内部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切实做好企业及住宅小区的安全保卫等工作；二是进一步健全和落实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制、领导责任制和“一票否决制”等各项制度。三是年初市工信委与我局，市局同各科室和所属企业分别签订了目标责任书，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各科室各企业责任人的经济利益挂钩，促使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四是综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各项目标责任做到了年初有安排，季度有检查、半年有小结、年终有总结，联络员职责明确，

使综合治理落实到位。与所在社区建立联系制度，积极配合街道、社区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联系沟通密切，情况反映及时，有问题随时解决，切实把不稳定因素消灭在萌芽阶段。

二、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着力构建维稳防线

今年以来，我们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坚持排查矛盾、化解纠纷、分析原因、妥善处理、消除隐患等工作措施，努力构建维持社会稳定的坚固防线，切实做到了排查矛盾、化解纠纷、稳定人心、巩固稳定。

一是健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定期召开矛盾纠纷排查分析会，做到了改制企业遗留问题和其它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底子清、情况明，及时发现和处理矛盾纠纷。二是完善制度，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了检查监督、责任追究、请示汇报、奖惩等管理制度，使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走上了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三是对机关和企业，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把调处工作拿在手上，抓出成效，坚持实行“一票否决”，并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四是坚持“三个原则”，努力构建维稳防线。

坚持“属地管理”的原则，实行分级管理，归口调处，把确保一方稳定的责任落实到了各企业和单位；坚持“预防为主、教育疏导、依法处理、防止激化”的原则，积极稳妥地处理各种矛盾纠纷；坚持“工作在前，各负其责”的原则，经常分析、预防不安全苗头。

大力开展综治、禁毒等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采取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在职工和居民中进行宣传，全年宣传达到2次以上。加强对干部、职工及住宅区居民的思想政治工作，广泛开展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为内容的教育活动，不断化解矛盾，稳定人心，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全年没有发生越级群体性和个别上访事件，确保了一方稳定。

三、加强社会管理和重点整治工作，切实增强安全意识

我们认真组织机关和各企业单位干部职工学习上级综治工作精神以及国务院和省、市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关文件，深刻认识安全生产与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联系，牢固树立“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以及抓安全就是抓发展，抓安全就是抓稳定，抓安全就是保护人民群众利益的思想。进一步增强安全意识，不断提高做好综治工作的自觉性。结合平时的学习，教育广大干部职工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不断增强遵纪守法的思想意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

加强社会管理工作，积极配合辖区街道、派出所和社区居委会搞好暂住人员管理等各种管理工作，主动反映工作动态，按时报送各种材料、信息和半年年终总结，圆满完成201x年综治政法报刊征订任务。并采取多种形式，经常要求各单位责任人“看好自己的门，管好自己的人”，特别提醒干部职工管好自己的办公室、住宅、自行车、摩托车等设施，教育自己和家庭成员遵纪守法，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发现可疑人员及情况及时向单位领导汇报或拨打110报警。通过以上措施，形成了大家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从而确保了一方平安。今年，我局机关、所属各企业和本局家属楼没有发生过刑事、治安案件，也未发生过安全责任事故和人身损伤事故。

四、完善防控体系建设，努力提高防范水平

我局加强制度、人防、物防三个层次的防控体系建设，重点强化机关及所属企业的安全保卫工作，有效的提高了防范水平。一是定期不定期的进行督促检查，每月初对上月的安全防范工作进行认真检查，对下月的工作进行补充安排；二是在机关办公楼、各企业及住宅小区设有专职值班人员，24小时轮流值班，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报告处理，从思想认识上、工作制度上做到扎实有效，责任到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

落实，使综治工作事事有人管，件件有落实；三是增加投入，强化硬件设施建设，提高物防能力，对机关办公楼、车库等重点部位安装的红外线报警仪及时进行检查修理，达到了24小时监控，防患于未然；四是坚持重大节假日值班领导带班、干部职工安排值班制度，强化了对综治工作的领导，杜绝了安全隐患，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五、巩固创建成果，深化平安建设

今年以来，我局平安建设工作坚持“服务大局，预防为主，创建为民，争先创优”的原则，紧紧围绕建设平安张掖工作，以巩固和扩大“平安单位”创建成果为目标，进一步深化平安建设，平安创建活动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市局有专门领导小组，下设的办公室负责有关具体工作，直属企业根据工作实际，健全单位内部领导机构，全面领导和部署机关、企业以及住宅小区的平安建设等工作。一是年初同各科室和所属企业签订平安单位建设目标责任书，明确了责任。在日常工作中，定期不定期的进行督促检查，做到责任到人，措施到位。二是提高思想认识，树立平安意识。牢固树立平安就是稳定，平安就是和谐的思想，平时注重安全防范意识的学习教育，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知识，落实有关安全的各项法规和单位内部的安全制度，形成了大家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从而确保了一方平安。三是巩固创建成果，确保平安目标。我们在获得市委、市政府命名为“平安单位”的基础上，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深化平安建设，实现了“八无”，确保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安定。

六、抓好“六五”普法，推进依法治理

今年是“六五”普法重要一年，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转发的“六五”普法规划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精神，印发了《粮食政策法规选

编》。同时，结合部门实际，组织机关干部有重点的学习了《行政许可法》、《公务员法》、《行政处罚法》以及国务院《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粮食工作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有针对性的推行党务政务公开，把党务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强化内部管理，促进民主化、科学化、规范化的一项重要举措来抓，公开了管理职责、办事依据、办事程序、办事标准、办事时限、办事结果等内容。规范了行政行为，推进了依法行政，法制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组织企业管理人员重点学习了《企业法》、《公司法》、《合同法》、《产品质量法》等基本法律，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促使企业进一步发展，形成依法经营、依法维护企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起了以公司法人治理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对单位干部职工的法制宣传教育和思想道德建设起到了进一步的推动作用，干部职工没有违法违纪行为。